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1-69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 日以邮件及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21 年 9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董事的议案》。

选举吴泽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截至目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由 8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为 1 人，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吴泽林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

附件：

公司董事候选人吴泽林先生个人简历

吴泽林，男，1966年3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中山大学EMBA，经济师，高级政工师。

（一）近五年工作经历

现任公司党委书记；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任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期间：2019年6月至2021年9月，兼任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5年1月至2018年9月，任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共韶关冶炼厂委员会书记。

（二）其他信息

吴泽林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